（上接B131版）

以上事项经公司2024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内容于2024年4月23日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披露。相关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另行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第10项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5、7、12、13项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第6项议案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博威集团有限公司、博威亚太有限公司、宁波博威金石投资有限公司、谢朝春、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顺物流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137	博威合金	2024/5/1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4年5月22日（星期三）9:30-11:30，12:30-16:30。

2、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鄞州大道东段1777号博威大厦6楼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办法：

（1）个人股东登记时需持个人身份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登记时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人股东单位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公司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

2、会期半天，参会股东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3、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鄞州大道东段1777号博威大厦6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孙丽娟

联系电话：0574-82829375

邮箱：IR@bowayalloy.com

联系传真：0574-82829378

邮政编码：315137

特此公告。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5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或借款额度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9	《关于 2024年度开展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0	《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3	《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4	《关于2024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5.01	谢识才	
15.02	张明	
15.03	谢朝春	
15.04	邓小丰	
15.05	李辉	
15.06	孟祥鹏	
1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6.01	崔平	
16.02	陈灵国	
16.03	许如春	
17.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7.01	刘佩娟	
17.02	任燕萍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1137　　证券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2024-027
债券代码:113069　　债券简称:博23转债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9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20日13时在博威大厦十一楼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到会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黎珍城女士主持，与会监事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通过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本审核意见出具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该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同时，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博威合金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3）。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六、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项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价格将参照市场价格来确定，相关关联交易的价格不会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价格，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监事王群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博威合金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4 ）。

八、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或借款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博威合金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或借款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5）。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博威合金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6）。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通过了《关于 2024年度开展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博威合金关于2024年度开展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 017）。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博威合金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8）。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9）。

十三、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2021年5月7日至2024年5月6日）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召开本次会议选举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本次职工代表大会由公司工会主席刘佩娟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出席职工代表56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经审议，全体职工代表一致通过，作出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选举赵璇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本次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与本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3日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姓名:赵璇

国籍: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2年11月

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社会工作师,助理经济师。曾任杭州娃哈哈集团公司销售内勤、宁波市就业管理服务局办公室助理、宁波市明楼街道常青藤社区党委副书记、博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历任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人力资源中心企业文化部经理、人力资源中心高级经理、线材事业部HRBP、人力资源中心人才发展经理;现任宁波博威新材料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高级经理。

赵璇女士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3.2.2 条所列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601137　　证券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2024-013
债券代码:113069　　债券简称:博23转债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23年度共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23,573,360.86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404,069,077.22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40,406,907.72元后,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83,166,453.14元,加上上年结转未分配利润2,250,007,488.54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333,173,941.68元。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50元（含税）;截止2024年4月20日,公司总股本781,865,870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1,334,000股,即780,531,870股，以此计算,总计派发现金股利351,239,341.50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31.26%。

2、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334,000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4、如在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5、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同时,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四、其他

1、本事项属于差异化分红事项,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差异化分红的相关规定办理手续。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1137　　证券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2024-014
债券代码:113069　　债券简称:博23转债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4月20日,召开了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谢识才先生、张明先生、郑小丰先生、谢朝春先生、张宪军先生、高贵娟女士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独立董事崔平女士、陈灵国先生及许如春先生参加了会议,对《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同意将其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认为:

公司与关联方在2024年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的产品销售、购买行为,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并将为双方带来效益。相关交易价格将参照市场价格来确定,不会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价格,双方拟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2023年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预计金额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销售产品	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	3,900	2,498.21

备注:公司与博曼特2023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中包含向其销售产品1925.16万元,其他关联交易金额为573.05万元,合计发生金额为2498.21万元。

（四）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博曼特	3,000	0.75	521.83	1,925.16	0.55
	博银公司	500	0.12	120.08	36.04	0.01
	伊泰丽莎	800	0.20	72.50	248.55	0.07
	小计	4,300	1.07	714.41	2,209.75	0.63
其他	博曼特	700	2.14	123.67	573.05	1.93
合计	/	5,000	/	838.08	2,782.80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简称“博曼特”）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前后陈村

法定代表人:谢识才

注册资本:768 万美元

成立日期:2004年4月12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制冷、空调设备制造;金属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3年12月31日, 博曼特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32086.09万元、净资产17645.83万元,营业收入31096.43万元,净利润85.8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博曼特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配偶控制的企业，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博曼特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二）宁波博银谱波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宁波博银谱波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博银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前后陈村

法定代表人:李海峰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2月22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金属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博银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3705.23万元、净资产825.16万元,营业收入3386.54万元,净利润-187.6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博银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博银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三）伊泰丽莎（越南）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伊泰丽莎（越南）有限公司（简称“伊泰丽莎”）

注册地址:越南北江省北江市双溪一内黄工业区B5,B6

法定代表人:史恒涛

注册资本: 1850万美元

成立日期:2008年1月23日

经营范围:制造和加工销售合金材料,高级合金卫生设备配件,锁,阀配件,炼金机械,汽车明细备件,气动备件;批发,零售合金材料,高级合金卫生设备配件,电机设备件。

截止2023年12月31日,伊泰丽莎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13037.11万元、净资产9578.37万元,营业收入13568.77万元,净利润-1.8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伊泰丽莎为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伊泰丽莎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双方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在确定价格或费用时,以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和收费为标准,若无市场价格参考或定价受到限制,则以成本加合理利润定价。

四、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在2024年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交易价格将参照市场价格来确定,相关关联交易的价格不会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价格,双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是一种完全的市场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1137　　证券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2024-016
债券代码:113069　　债券简称:博23转债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包括以下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主要全资子公司及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设或新增各级全资子公司。

宁波康奈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奈特”）

宁波博威合金板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威板带”）

博威合金（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威合金（香港）”）

宁波博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德高科”）

博威尔特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威尔特”）

博威尔特太阳能（美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威尔特（美国）”)

Berkenhoff GmbH（以下简称“BK公司”）

贝肯霍夫（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肯霍夫（越南）”）

博德高科（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德高科（香港）”）

贝肯霍夫（越南）合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肯霍夫合金”）

贝肯霍夫（香港）合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肯霍夫（香港）”)

博威尔特（海阳）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威尔特（海阳）”）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

1、2024年度,公司计划拟为上述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35亿元;

2、2024年度,全资子公司对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额度为10亿元,子公司范围包括博威合金（香港）、博德高科、博德高科（香港）、贝肯霍夫（香港）、博威板带等公司现有各级主要全资子公司及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设或新增各级全资子公司。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35,865.46万元(其中包含 4,304.24万美元按照2024年4月19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7.1046折算,人民币金额为30,579.90 万元; 4130 万欧元按照2024年4月19日欧元兑人民币汇率7.5873折算,人民币金额为 31,335.55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事项基本情况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担保范围及额度

2024年度,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稳健、持续的发展,满足子公司的融资担保需求,公司计划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35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4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21亿元;子公司范围包括全资子公司康奈特、博威板带、博威合金（香港）、博威尔特、博威尔特（美国）、BK公司、贝肯霍夫（越南）、博德高科、博德高科（香港）、贝肯霍夫合金、贝肯霍夫（香港）、博威尔特（海阳）等公司现有各级主要全资子公司及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设或新增各级全资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对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额度为10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5亿元;子公司范围包括博威合金（香港）、博德高科、博德高科（香港）、贝肯霍夫（香港）、博威板带等公司现有各级主要全资子公司及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设或新增各级全资子公司。

2、本次担保事项具体内容

2.1 上述担保额度包含目前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到期后的续签以及预计新增担保额度;

2.2 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等;担保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信用证开证、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履约担保等银行综合授信业务;

2.3 在上述担保总额范围内,单笔担保金额可超过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0%;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2.4 公司可根据实际需要,在担保总额的范围内,对上述被担保公司、担保额度进行调配;

2.5 本项担保议案尚须提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签订担保协议,授权有效期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相关内容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博威合金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2）。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拟提供担保的主要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1.1 康奈特

注册资本	55,000万元
注册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前后陈村
法定代表人	谢朝春
成立日期	2015年1月21日
经营范围	自营或者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包装材料、玻璃制品、塑料制品、化工产品、电子产品、电器配件、太阳能硅片及组件、五金模具、机械设备的批发。

1.2博威板带

注册资本	63,800万元
注册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鄞岐镇大嵩益场
法定代表人	谢识才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11日
经营范围	有色金属合金板带的制造、加工。

1.3博威合金（香港）

注册资本	2,000万港元
注册地址	香港九龙尖沙咀广东道 7-11 号海港城世界商业中心 14 楼 1401 室
法定代表人	张明
成立日期	2011年10月14日
经营范围	金属材料及其制品的进出口业务。

1.4博德高科

注册资本	12,700万元
注册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前后陈村
法定代表人	谢识才
成立日期	2006年7月4日
经营范围	精密切削丝、精密细丝、电子线的研发、制造和加工;模具设备及耗材的加工、批发、零售;塑料制品的研发、制造、加工;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1.5博威尔特

注册资本	2,063,983,600,000越盾（折人民币62,544.96万元）
注册地址	越南北江省,北江市,双溪一内黄工业区,B5-B6区
法定代表人	谢朝春
成立日期	2013年9月11日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光伏组件等新能源产品。

1.6 博威尔特（美国）

注册资本	9,000,001美元
注册地址	美国特拉华州威明顿市新城堡县
法定代表人	谢朝春
成立日期	2015年2月3日
经营范围	销售光伏组件等新能源产品。

1.7 BK公司

注册资本	1,024万欧元
注册地址	Berkenhoffstra?e 14, 35452 Heuchelheim
成立日期	1980年11月24日
经营范围	生产、研发和销售线电极、电火花线、电子线材、焊丝、焊锡丝和特种焊丝

1.8贝肯霍夫（越南）

注册资本	2,300亿越南盾（1000万美元）
注册地址	北江省北江市双溪内黄工业区的B5-B6区
法定代表人	万林辉
成立日期	2018年10月19日
经营范围	切割丝加工,制造;其他未分类的经营支持服务活动,具体:公司所生产的商品之进出口。

1.9 博德高科（香港）

注册资本	50万美元
注册地址	香港九龙尖沙咀,加连威老道98号东海商业中心701室B-C
法定代表人	谢识才
成立日期	2013年2月1日
经营范围	用于电火花加工的精密细丝（即KDM切割丝）贸易（相关货物并不出入香港关税区或边境）。

1.10 贝肯霍夫合金

注册资本	466,240,000,000越南盾（2000万美元）
注册地址	越南北江省协和县梅廷村和富工业区CN-06区
法定代表人	谢朝春
成立日期	2020年4月28日
经营范围	制造特种合金产品,包括合金棒材、合金线材、合金板带,应用领域为电子、电力、高铁、智能汽车,船舶及其他工程机械行业等。

1.11 贝肯霍夫（香港）

注册资本	1,000美元
注册地址	香港九龙尖沙咀,加连威老道98号东海商业中心701室B-C
董 事	马正飞,吴梦琳
成立日期	2021年8月5日
经营范围	金属材料及其制品的进出口业务。

1.12 博威尔特（海阳）

注册资本	1,645,000,000,000越盾（大写:壹万陆仟肆佰伍拾亿越南盾）（折7,000万美元）
注册地址	越南海阳省岱志玲市共和功共和工业区第B6-1号
法定代表人	谢朝春
成立日期	2023年11月15日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光伏电池及组件产品。

2、公司拟提供担保的主要全资子公司截止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康奈特	152,818.84	63,593.41	89,225.43	251,776.57	5,396.07
博威板带	304,350.20	180,422.30	123,927.90	345,511.67	1,101.67
博威合金（香港）	41,895.73	23,621.44	18,274.29	143,722.64	1,944.05
博德高科	114,132.19	69,487.51	44,644.68	52,067.52	-1,322.15
博威尔特	263,194.07	29,592.73	233,601.34	719,710.94	132,854.28
博威尔特（美国）	262,455.40	241,567.19	20,888.21	650,074.28	4,422.28
BK公司	61,986.27	50,463.31	11,522.96	101,978.82	-2,099.89
贝肯霍夫（越南）	31,408.92	4,663.34	26,745.57	40,032.72	4,849.71
博德高科（香港）	6,478.28	4,669.18	1,809.10	12,833.71	402.23
贝肯霍夫合金	79,803.12	27,220.69	52,582.44	45,130.05	82.38
贝肯霍夫（香港）	13,806.26	15,299.76	-1,493.50	24,463.95	-905.00
博威尔特（海阳）	8,319.07	1,253.30	7,065.77	0	32.88

注:以上财务数据均为全资子公司单体数据。

三、担